

細說犀牛

王輔羊

基隆市立中山國民中學

前言

最近三年來，英國的環境保護協會（EIA），聯合國的華盛頓公約組織（CITES），以及地球島（Earth Island）等組織，不斷抨擊我國人民進口犀牛角、粉，製成中藥，販售圖利，使得非洲、東南亞、印度與尼泊爾等地的犀牛頭數大量減少，有瀕臨絕種的危機；因此對我國行政部門施壓，使得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被迫採取嚴厲的取締走私、禁止販售犀牛角、粉的行動，原來合法持有者也要向主管機關登記報備。由於本省不產犀牛，而這又是個熱門話題，真正認識牠的人並不多，所以寫成本文。

本文

A. 古書文獻

東漢許慎所著的《說文解字》把「犀」當「南徼外牛」解，徼同塞，東北謂塞，西南謂徼，故犀原是指南方邊塞外所產的一種特殊牛，以其爲牛類，故從牛。

我國古書中常拿兕（音肆）與犀對舉，《爾雅·釋獸》認爲兕似牛，犀似豬；《山海經·南山經》也將兕、犀分爲兩種動物；或說兕就是雌犀，又叫沙犀。《墨子·公輸》：「荆有雲夢，犀兕麋鹿滿之。」又《爾雅·釋獸·郭璞注》中說，也有三角犀，一在頂上，一在額上，一在鼻上。按明朝的大醫家李時珍在《本草綱目》中說，犀出西番、南番、滇南、交州諸處，有山犀、水犀，並有二角；是與非洲所產種類相同者。梵文謂犀爲「竭伽」。陶弘景曰：「……又有通天犀角，上有一白縷，直上至端，夜露不濡，入藥至神驗，或云此是水犀，角出水中。」「犀角紋如魚子形，謂之粟紋，紋中有眼，謂之粟眼。黑中有黃花者爲正透，黃中有黑花者爲倒透，花中復有花者爲重透，並名通犀，乃上品也，花如椒豆斑者次之。」

B. 概說

犀牛，英名 *rhinoceros*，簡寫爲 *rhino*，乃哺乳綱奇蹄目（*Perissodactyla*

或 Odd-toed ungulates)，犀科 (Rhinocerotidae) 五種笨重的有蹄獸類的總稱，目前棲息於非洲東部、南部與亞洲熱帶地區。這個名號也包括此科其他已絕跡的屬。現存犀牛的特徵為：吻部上表面生有一個或兩個角，它不是真的角，而是由角蛋白所構成，能終生不斷地成長。腳具有三個短趾，趾尖上有寬而鈍的蹄。犀牛是一種體型巨大的動物，有著厚而無毛的外皮，四肢短壯，頭却很大。牠是次於大象和半水棲河馬之最大陸棲哺乳類。其英名 rhinoceros 源自希臘文的 rhinos (鼻子) 和 keras (角)。

六千萬年前地球各地約有一百七十種不同類的犀牛生活著，但目前僅存五種，不過古今相貌相差不大。遠古時代地球上兩種最大的陸棲哺乳類均屬犀牛種：第一是棲息在蒙古地區的俾路支獸 (Baluchitherion)，有二十五公噸重，約在五百萬年前絕跡；其次為巨犀 (Indricotherion)，肩高六公尺，身長七公尺，頭長兩公尺，一千萬年前滅種。披毛犀 (Coelodonta) 在一千五百萬年前生活於歐洲、英國和西伯利亞地區，絕種於冰河時代末期。西元一七九九年在西伯利亞首見一頭保存完好的凍結披毛犀，其相貌與今日犀牛大同小異，只是全身長著毛罷了！目前世上所有的犀牛總數約為一萬一千頭。

C. 現存種類介紹

甲、蘇門答臘犀牛

學名 Didermocerus sumatrensis 或 Dicerorhinus Sumatrensis ，英名 Sumatran Rhinoceros ，身長兩公尺半，肩高一到一公尺半，體重一千公斤，現存約五百至七百頭，是唯一有二角的亞洲種，一隻犀牛角成直線地排在另一角之後，牠們在五種犀牛中體積雖然最小，但却擁有最長的進化史，可追溯到四千萬年前。記錄中曾攀登到一千九百公尺高的雨林區。其全身幾乎沒有什麼毛，雄成犀前角長五十公分，後角不到十八公分，雌成犀的兩角皆短，少有超過十三公分的。其習性與印度單角犀牛很像，但剛生的幼犀厚皮上生有褐毛，長大後即消失。牠們目前棲息於蘇門答臘、緬甸、婆羅洲和馬來半島的茂密竹林裡。

乙、印度單角犀牛

學名 Rhinoceros unicornus ，英名 Great Indian One-horned Rhinoceros 身長四・三公尺，肩高一・一至二公尺，體重一千五百到兩千公斤，現存約一千至一千五百頭。其皮膚無毛，堅厚的皮膚為獸類之冠，尤其於雙肩與大腿上形成鎧甲狀褶皺。牠又名耳毛犀或巨犀，是亞洲最大種。其厚皮與屈戌關節可形成許多防護物，邊緣是很多像鉸釘頭的小圓凸塊，故德人稱之為「坦克犀牛」。雌雄鼻上均有一角，不連結於頭

骨，約三十公分長，最長可達六十一公分，用以禦敵與剝取樹皮。其四肢短壯，各有三趾，性情溫和。以前牠們分布在全印度半島上，目前只有在印度阿薩姆省的卡基南加國家公園和尼泊爾的奇特旺國家公園中才可發現其蹤跡。

牠們常出沒於草高四·五至六公尺的大草原與沼澤區，循著獸跡踏徑而行，也會在泥沼中打滾以去除身上的扁蟲。牠們常在中午最熱時休息，清晨或傍晚外出覓食，深夜始歸，每天只喝一次水。交配後十八或十九個月出生犀仔，一胎一子，初生時三十四到五十四公斤重，幾乎立刻就能站立，隨即跟著媽媽吃奶。



雙角白犀牛



黑犀牛

丙、非洲黑犀牛

學名 *Diceros bicornus*，英名 *Black Rhinoceros*，身長四公尺，肩高一·四到一·八公尺，體重九百九十六至一千三百六十二公斤，現存約兩千四百頭於南非境內。其脾氣不好，性情難測，對於任何牠不熟悉的聲音與氣味均會衝擊。雖身軀龐大，却非常敏捷，在密集的荆棘叢裡奔跑，時速可達四十五公里，若未擊中目標，也能很快轉身。頭上生有兩角，長約六十公分，鼻前之長角由皮膚角化而成，會不斷蛻變、新生。四肢均有三趾，尾巴細長，後面垂有一大簇尾毛。通常夫妻倆一起生活在寬廣的草原上、丘陵或林邊，因具有手指般的上唇，可抓住樹枝吃樹葉及高草。其視覺很差，但却擁有良好的嗅覺和聽覺，藉以探知一公里外的敵人氣味。為防被其他生物寄生體表，喜在泥塘內打滾，這樣牠那厚而多褶皺的皮膚就會被泥土裹住而產生保護作用。

丁、爪哇犀牛

學名 *Rhinoceros sondaicus*，英名 *Javan Rhinoceros*，體型稍小而纖細，肩高一·八公尺，體重一千六百公斤，現存約七十頭，分布於爪哇、越南及高棉等地。牠們只有單角，其上並生有一個小突物，亦有如非洲黑犀牛般的上唇，可抓取樹枝、嫩

芽與草。雄性角長二十五公分，雌性通常無角，少數有很短的角。其堅韌似板子般的外皮，是由褶皺形成關節的內皮所構成，能輕易地通過濃密多刺的樹林，不受傷害。當外皮龜裂後，形成許多角質盤，狀似鑲嵌細工的圖案。由於爪哇犀牛數量特別少，故應善加保護。

戊、白犀牛

學名 *Ceratotherium simum*，英名 *White Rhinoceros*，又叫方唇犀牛，是五種現存犀牛中體型最大的，肩高一·五到一·八五公尺，體重兩千三百至三千六百公斤，現存約五千頭。其名「白犀牛」是因牠喜歡在泥淖中打滾，乾後外皮形成灰白色所致；在月光下則看似雪白。吻部上方有二角，前後排列，其中前角最長的紀錄是一百五十公分，平均約九十公分；後角約為前角長的一半。因啃食草本植物故，嘴型變得很扁平。其性情雖不似黑犀牛般好攻擊，但亦有強烈的領域性，在領域範圍內有一首領，其他的則須順從之，遇有外來者侵入時，雙方可能發生打鬥行為，勝方會以排尿及排便的方式來表示其取得之地位或領域。

牠是群居草食性動物，棲息於中、南非的草原上，一群可多達十頭，包括一頭公的，二、三頭母的及其子女。其生育季節不固定，懷孕後約十八個月產下一子，罕見雙胞胎。幼子隨母行二或三年，長到五歲大即成年，準備交配。最初，其分布範圍從南非奧倫治河（西流入大西洋）至桑比西河（*Zambesi River*，流經北羅德西亞入印度洋，全長一千九百七十六公里）間的大草原一帶，目前僅存於南非的四千六百頭及蘇丹、烏干達、剛果的少數。

D. 過去用途

以前人們把犀牛角當作解熱劑，是珍貴的中藥，更是犀牛銳利的武器，簡稱為犀，如《後漢書·馬援傳》：「人以為明珠文犀。」漢揚雄《法言·孝至》：「諭諭北夷，被我純績，帶我金犀。」注：「犀，劍飾（犀角製的器物）。」古以犀兕之皮為甲，如《楚辭·屈原·九歌·國殤》：「操吳戈兮被犀甲，車錯轂兮短兵接。」《宋書·孔顥傳》：「戰皆著犀皮鎧，執短兵。」

在阿拉伯半島南部的葉門（Yemen），傳統上以犀牛角作刀柄，叫做 *Jambia*（雙刃阿拉伯彎刀），為當地人社會地位的象徵。但因該國政府的大力推廣使用牛角或塑膠品等替代物，並立法禁止犀牛角的買賣，才使犀牛有了一線生機！

目前犀牛角、粉的市場主要在東南亞。根據《神農本草經》上的記載，早在西元前二千六百年，國人即開始用它做中藥。最近香港有三位中醫師做了一項科學研究，大量

地使用它來餵食實驗室的白老鼠，的確有退燒之效！但也有其他自然替代品，例如東洋參、玄參、麥門冬、生石膏、寒水石、水牛角、羚羊角等，均具有相同的功用。

E. 保育方法

縱使盜獵已殘害了無數黑犀牛，又使蘇門答臘犀牛與爪哇犀牛瀕臨絕種，有些野生動物保護者仍對犀牛生存的機會持樂觀態度。現在有些特殊的保育方法已被採用，使白犀牛數目增加，其他犀牛數目似乎也成長穩定，稍可告慰。

雖有法律保護，但偷獵行動仍不斷發生，因犀牛角在東方被視為壯陽藥、解熱劑，以重量計，為金價之倍！在野外能遵行有效保護之前，對某些種只有加以捕獲後再進行復育了。在「世界野生生物紅皮書」中，所有犀牛均已被列為瀕臨絕種的保育類動物。

目前有三種保育方法，一為「截角」：當犀牛服用過鎮靜劑後，將牠截角，此手術不會危及其生命，且犀牛角以每年五公分的速度成長。一九八九年非洲那密比亞的巡邏員把受到嚴重盜獵地區的犀牛截角，曾引起世人很大的爭議，認為去角的犀牛將無力保護自己與犀仔。儘管如此，此計劃却成功地拯救了很多犀牛不致受盜獵的惡運。由於這一計劃的鼓舞，辛巴威也開始採用截角法。

二為「遷移」：犀牛在遷移途中，被關在圍欄裡，這是為了減少動物在被捕時受到外來的驚嚇，並可觀察其健康情形。在遷地為良的過程中，犀牛由盜獵猖獗區被運載到有安全保障處，同時也可避免過度擁擠的問題發生，以使數量成長得以逐漸恢復。

三為「採行強制政策」：辛巴威的黑犀牛常被盜獵，於是該國與肯亞政府已採行「槍斃」政策，以對付那些重裝備和擁有精密瞄準武器的盜獵者。

人手不足與裝備窳劣的保護區巡邏員們，為了保護犀牛而時常遭到殺害，所以他們不得不訴諸武力，以介入這場「犀牛戰爭」。犀牛是否還能在地球上長期生存，將由未來的二十年決定，野生保育人士認為，如果牠們能熬過這個危機，其未來的生存才會得到保障。

參考文獻

- 臺灣商務印書館編審委員會（民 80 版）：增修辭源上冊，P. 1367，臺灣商務印書館。
- 廣東、廣西、湖南、河南辭源修訂組，商務印書館編輯部（1993）：大陸版辭源（單卷合訂本），P. 1077，遠流出版社。
- 高樹藩，王修明（民 69 版）：正中形音義綜合大字典，P. 369，正中書局。

（下轉第 73 頁）